

第八届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

参  
展  
商  
手  
册

# 目录

第一章 参展须知 .....	3
一、展览地点 .....	3
二、开展时间安排 .....	3
三、布撤展时间安排 .....	3
四、证件办理 .....	3
五、大会联络办法（展会期间，电话通用） .....	4
六、大会指定监理单位 .....	5
七、相关规定 .....	5
八、宣传品管理规定 .....	6
九、参展准入办法 .....	6
十、交通、住宿服务指南 .....	8
交通、酒店服务预订表 .....	10
第二章 标准展位布(撤)展须知 .....	11
一、标准展位规格及配置 .....	11
二、修改展位配置及增加展具 .....	11
三、布(撤)展注意事项 .....	11
楣板文字确认表——标准展位 .....	12
展位基本配置修改——标准展位 .....	13
后加展具租赁申请表——标准展位 .....	14
后加展具参考图例 .....	16
第三章 特装展位布(撤)展须知 .....	17
一、特装承建单位 .....	17
二、金交会绿色特装展位倡议 .....	17
三、特装图纸报审流程 .....	18
四、特装用电申报 .....	19
五、展位施工管理规定 .....	19
六、布展注意事项 .....	20
七、撤展注意事项 .....	21
八、退押金流程 .....	21
特装相关服务项目收费标准 .....	22
施工单位责任承诺书 .....	23
音量控制承诺书 .....	24
展位装修工程申报表——特装展位 .....	25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保证书——特装展位 .....	26
施工单位进场人员名单——特装展位 .....	27
用电申请表——特装展位 .....	28
展位安全用电责任承诺书——特装展位 .....	30
通讯及多媒体服务申请表 .....	31
特装申报图例 .....	33
第四章 展馆管理规定 .....	36
布展相关手续办理及注意事项一览表 .....	42

## 前言

各参展单位：

欢迎参加第八届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简称第八届金交会）。

为使各参展单位获得快捷、周到的服务，确保第八届金交会取得圆满成功，金交会组委会办公室特制定本参展商手册，请各参展单位仔细通读本手册，以便熟悉参展程序并提前做好有关参展准备工作。

为确保各参展单位布展、参展和撤展工作的顺利，请各参展单位根据自身的实际需要，认真填写本手册中的有关表格，并按表格中的联络方式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传真或寄回金交会组委会办公室。

凡参加本届展会的参展单位，应严格遵守《第八届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参展商手册》和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琶洲展馆的有关规定，请各参展单位认真执行本手册所制定的规定。

如贵单位需要更进一步的帮助，请直接与金交会组委会办公室或大会监理单位联系；展会期间，请与大会现场各服务点联系。

本手册的解释权归金交会组委会办公室所有。

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

组委会办公室

2019年4月

## 第一章 参展须知

### 一、展览地点

中国·广州 - 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382 号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琶洲展馆 B 区 9.2 馆、10.2 馆、11.2 馆、12.2 馆、13.2 馆

### 二、开展时间安排

开展时间		参展商	观众
6 月 21 日	进场时间	08:30	09:30
	停止进场时间	16:30	16:30
	清场时间	17:00	17:00
6 月 22 日	进场时间	09:00	09:30
	停止进场时间	16:30	16:30
	清场时间	17:00	17:00
6 月 23 日	进场时间	09:00	09:30
	停止进场时间	15:30	15:30
	清场时间	16:00	16:00

\*停止进场时段，出馆后不能再次进入展馆。

### 三、布撤展时间安排

布展时间	特装展位	标准展位
	6 月 18 日—20 日 9:00—17:00	6 月 19 日 13:00—17:00 6 月 20 日 9:00—17:00
撤展时间	6 月 23 日 16:00—20:00	

### 四、证件办理

(一) 参展商证：供各参展商在展会期间进出展馆使用，每 9 平方米配 2 个参展商证  
(如确有需要，可酌情增加)。

1、参展商证使用期限：

2019 年 6 月 18 日—23 日 9:00—17:00 (其中 2019 年 6 月 21 日为 8:30—17:00)；

2、办证所需资料

- (1) 参展单位的参展申请表或展位确认书；
- (2) 缴交全部展位费用的发票或收据。

(二) 布(撤)展证：供特装承建施工单位布展和撤展使用，人民币 20 元/布(撤)展证/人，各施工单位按需申请。

1、布(撤)展证使用期限：

2019 年 6 月 18 日—20 日 9:00—17:00；

2019 年 6 月 23 日 16:00—20:00；

2、办证所需资料

- (1) 缴交特装施工管理费的发票或收据；

(2) 缴交电箱租用及电费的发票或收据;

(3) 缴交特装展位清场押金的收据;

(三) **布(撤)展车证**: 供特装承建施工单位布(撤)展期间运送展架及展样品的车辆使用, 人民币 50 元/布(撤)展车证/车, 各施工单位按需申请。车辆必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指挥, 按指示牌指引地点停放。同一车辆可多次使用。

1、**布(撤)展车证使用期限**:

2019年6月18日—20日 9:00—17:00;

2019年6月23日 16:00—20:00;

2、**办证需提供车辆行驶证复印件**。

(四) **上述证件办理时间和地点**:

1、**办理时间**: 2019年6月18日—19日 9:00—17:00;

2、**办理地点**: 琶洲展馆B区珠江散步道大会服务处

(五) **进货凭证**: 为避免没有参展资格的机构到展会现场派发传单扰乱现场秩序, 开展期间参展商进场的宣传资料需凭大会进货条从展馆外运入。建议各参展商在办理参展商证件时一同办理进货凭证(进馆用)。

(六) **放行条**: 展会期间在现场服务点发放, 凭放行条(出馆用)从展馆内运出或拿出展品。

**办理时间**: 2019年6月18日—20日 9:00—17:00;

2019年6月23日 16:00—20:00。

## 五、大会联络办法(展会期间, 电话通用)

负责工作	具体事项	联系人	电话
参展商现场服务	参展商总负责人	黄逊	020-83385852
	9.2 馆	叶文超	020-83399116
	10.2 馆	袁永康	020-83393892
	11.2 馆	肖东林	020-83399898
	12.2 馆	范瑞莹	020-83343042
	13.2 馆	李卉旻	020-83312828
参展商票证服务	展商证件/参观门票	张珅笛	020-83311818
观众服务	观众服务	张珅笛	020-83311818
论坛	参会报名	肖梓君	18680226205
品牌活动	产融对接	袁永康	020-83393892
	金融图书“金羊奖”	林龙勇	13828417758
	广州金融发布	张金盛	13808878600
	6月金融节	肖东林	020-83399898
	“粤理财粤多金”推介会	林龙勇	13828417758
	金融人才招聘	张金盛	13808878600
	“我说理财”演讲大赛	张金盛	13808878600

	广东省第二届防范非法集资微视频、海报大赛	张金盛	13808878600
新闻报道联系		林龙勇	13828417758
展会秩序协调	安保问题	唐永	18665098066
	噪音控制	韦英旭	13430319199
	法律调解	叶文超	020-83399116
搭建服务	标准展位	黄梓男	15918666136
	特装展位	韦英旭	13430319199

大会传真：020-83186940

大会网站：[www.gzife.com](http://www.gzife.com)

## 六、大会指定监理单位

大会委托**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作为第八届金交会展场监理单位，负责展场布撤展管理并提供相关服务。

单位名称：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东风西路140号东方金融大厦712室

邮编：510170

电话：020-22102850

传真：020-83186940

电子邮件：[zc@gzife.com](mailto:zc@gzife.com)

## 七、相关规定

### （一）展位使用管理规定

各参展企业及参展商应具备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展会期间须携带复印件以备相关部门现场检查），严格遵守展会管理条例，不得违规使用展位，如有违反，所产生的后果由该参展企业或参展商负责。

#### 1、违规使用展位认定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1）以非参展企业的名义对外宣传；

（2）在展位内派发非参展企业名称的名片；

（3）在展馆范围且非自己展位内派发传单、举牌巡游等；

（4）以任何其他方式将展位转让、转授、分包、分租给非参展企业的第三方使用；

（5）参展企业向第三方收取超出正常展位费用的其他费用；

（6）经组委会确认的其他违规转让或转租（卖）展位的行为；

（7）参展企业的参展产品、服务范围、开展的参展活动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及展会的其他相关规定的，不具备产品商业经营资质的；

（8）参展企业的展位从事任何与展会无关、展会禁止或其他非法活动；

（9）参展企业不遵循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等原则开展金融产品商业经营/服务活动的。

#### 2、对违规使用展位的单位，作如下处理：

（1）当日闭馆期间即对违规展位进行清场；

（2）没收有关参展证件；

（3）展位违规转让或转租（卖）的，取消该参展企业从当届起连续五届展会的参展资格，并将其记入违规名单。

### （二）展馆秩序规定

1、小轿车及面包车不允许进入展馆卸货；

- 2、展馆食品卫生安全规定，所有外带食物一律不允许进入展馆；
- 3、参展商只能在其展位内派发传单，不得在展馆过道上进行派发；
- 4、参展商不得在过道上敲锣打鼓，不得在展馆内举牌巡游；
- 5、为营造良好的交易环境，各展位音量必须控制在70分贝内；
- 6、经组委会同意后，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展位进行设计、装修，但必须符合组委会、展馆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参展企业应对安装和拆除展具不当对场馆设施所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7、参展商应在展会结束后的规定期间撤走其展品、展具等材料并承担运输费用。若将展具、展品、材料等弃置在展馆现场，参展商应承担清除或处理的费用，并对由此造成的损失和延误予以赔偿；
- 8、参展商应当在展会开幕前一天的17时前完成展位搭建及布置；
- 9、参展商应当保证现场搭建、拆卸等施工工作安全进行，如因搭建、拆卸等施工发生事故（包括但不限于财物损坏、人员伤亡等）的，参展商应当自行承担一切责任。

## 八、宣传品管理规定

未经金交会组委会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名义对外招展和征集文稿、广告，不得在任何刊物和宣传品的封面及封底使用“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中文或英文字样（包括其简写字样），也不得使用大会徽标。

## 九、参展准入办法

### （一）境内机构

#### 1、基本准则

##### （1）营业许可

参展机构必须具备及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原件给金交会组委会核查，并提供相关复印件给金交会组委会备案存档。

##### （2）遵守法律依据

参展机构必须遵守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期货交易管理条例》、《中国银监会关于2015年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中国银监会关于进一步促进村镇银行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中国银监会关于完善和创新小微企业贷款服务提高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水平的通知》、《非银行支付机构网络支付业务管理办法》、《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互联网金融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规范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若干事项的公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开展互联网金融广告及以投资理财名义从事金融活动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广州市举办展销会规定》、《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切实防范金融风险的决定》（国发〔2011〕3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2〕37号）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

#### 2、参展机构准入筛选原则

##### （1）“一行两局”监管机构

经在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登记的持牌金融机构，可直接参展。

##### （2）指导单位会员机构

经在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保险业协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中国期货业协会、中国支付清算协会、中国信托业协会、中国财务公司协会及中国小额贷款公司协会备案登记的会员单位，可直接参展。

### (3) 协办单位会员机构

经在广东金融学会、广东银行同业公会、广东证券期货业协会、广东省保险行业协会、广东上市公司协会、广东新三板公司协会、广东省信用协会、广东省黄金协会、广东金融消费权益保护联合会、广东互联网金融协会、广东省小额贷款公司协会、广东省融资租赁协会、广东省商业保理协会、广州金融业协会、广州股权投资行业协会、广州互联网金融协会、广州市普惠金融协会、广州市小额贷款行业协会、广州市新三板企业协会、广州创业与风险投资协会、广州融资租赁产业联盟、广州工业经济联合会、广州市企业联合会、广州市企业家协会、深圳市互联网金融协会备案登记的会员单位或推荐参展的单位，可直接参展。

### (4) 商、协会会员机构

经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获 3A 级以上等级的商、协会单位的会员机构，可直接参展。

### (5) 境内其他机构

非上述第 1-4 项的其他境内机构，必须完全符合以下条件，方可参展：

#### a. 机构成立年限

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至审核日，公司需成立（上线）满（含）一年时间。若有特殊情况，经金交会组委会批准，可放宽至其母公司成立满（含）一年时间。

#### b. 机构注册资本

参展机构注册资本最少（含）5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占认缴注册资本四分之一以上（含）。

#### c. 网络排查

##### (a)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参展机构需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经过排查，并无任何不良信息。

##### (b)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

参展机构需在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网址：<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经过排查，并无任何不良记录。

##### (c) 天眼查网络查询系统

参展机构需在天眼查网络查询系统（网址：<http://www.tianyancha.com/>），经过排查，并无任何不良信息。

##### (d) 网上信息

参展机构在近一年内，网上搜索系统内，投诉不可超过 30 宗。

## (二) 境外机构

### 1、基本准则

#### (1) 港澳台参展商

参展机构必须遵守包括但不限于《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及相关补充协议（香港地区）、《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及相关补充协议（澳门地区）、《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及其附件（台湾地区）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

#### (2) 其他境外参展商

a. 参展企业属于 WTO 成员国家/地区的，适用 WTO 有关规则，必须遵守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服务协议》【注：即《服务贸易总协定》第五议定书】等。

b. 参展企业属于非 WTO 成员国家/地区的，必须遵守适用我国与该国家/地区签署的条约；若我国未与该国家/地区签署有关条约的，则适用国际公法。

#### c. 参展机构准入筛选原则

##### (1) 境外政府监管机构



经与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融发展局、香港贸易发展局、澳门金融管理局、日本贸易振兴机构、大韩贸易投资振兴公社、马来西亚投资发展局、澳大利亚贸易委员会等政府类机关单位协同参展的机构，可直接参展。

(2) 境外商、协会会员机构

经在英中贸易协会、华南美国商会、广东英国商会、中国西班牙商会、中国澳大利亚商会、中国法国工商会、澳大利亚中国工商业委员会备案登记的会员单位，可直接参展。

(3) 其他境外机构

非上述第1、2项的其他境外机构，必须完全符合以下条件，方可参展：必须具备相应地区的监管标识，提供相关地注册牌照原件给金交会组委会核查，并提供相关复印件给金交会组委会备案存档；如在国内设有子公司、分支机构或其他相关机构，该公司与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及其他相关机构均须遵循本办法。

3. 境外参展机构的参展内容谨可作出形象展示及宣传推广，不可现场成交任何实质业务。

(三) 其他规定

1. 参展机构必须无条件接受金交会组委会的检查与监督，遵守金交会组委会作出的其他规定。

2. 本办法由金交会组委会负责修订与解释。如本办法有修订的，将在金交会官方网站(网址：[www.gzife.com](http://www.gzife.com))上发布公告，不再另行通知。

3. 本办法自2018年2月8日起正式实施。

## 十、交通、住宿服务指南

### (一) 酒店推介

星级	酒店名称	房型	价格	早餐(位)	酒店地址	地铁站	到展馆距离
五星	广州广交会威斯汀	豪华大床房	1000	单早	海珠区 凤浦中路681号广交会展馆C区	琶洲站	车程10分钟
		豪华双床房	1100	双早			
五星	广州南丰朗豪酒店	高级大床房	1000	单早	广州 海珠区 新港东路638号	新港东站	车程12分钟
		高级双床房	1100	双早			
准五	广州克莱顿酒店	高级大床房	400	单早	天河区 员村四横路椰林路9号	员村站B出口	车程15分钟
		高级双床房	400	双早			
四星	广州保利悦雅酒店	高级双床房	550	不含	海珠区 暄悦东街19号	万胜围地铁站D出口	车程12分钟
		商务大床房	650	不含			
		商务双床房	680	不含			
四星	凯荣都大酒店	高级大床房	400	不含	海珠区 江海大道3号	赤岗站	车程17分钟
		高级双床房	400				
四星	广州鸿洲世纪酒店	商务大床房	430	单早	海珠区 新滘西路533号西塔	东晓南站	车程25分钟
		商务双床房	450	双早			
四星	冠盛皇室堡酒店(广州天河店)(原南洋冠盛酒店)	商务大床房	450	单早	天河区 黄埔大道中天府路11号	员村站	车程15分钟
		商务双床房	450	双早			
三星	0五万信酒店(广州赤岗店)	高级大床房	380	单早	海珠区 石榴岗路13-2号	赤岗站	车程18分钟
		高级双床房	380	双早			
三星	广州琶洲酒店	大床房	330	单早	海珠区 新港东路37号	磨碟沙	车程9分钟
		双床房	330	双早			
四星	广州珀丽酒店	行政房	450	双早	海珠区 江南大道中348号	昌岗站	车程35分钟
四星	广州凯尔卡顿大酒店	大床房	450	单早	天河区 中山大道西899号	车陂站	车程22分钟
		双床房	470	双早			
五星	广州宝德国际酒店	大床房	450	单早	天河区 高唐路236号	高塘石站	车程30分钟
		双床房	450	双早			
四星	广州华威达商务大酒店	大/双床	450	含早	天河区 黄埔大道西499号	岗顶站	车程11分钟
四星	总统大酒店(广州天河岗顶店)	大/双床	450	含早	天河区 天河路586号	岗顶站	车程19分钟

备注：1. 以上价格已包含15%服务费及税项，所有费用将已人民币结算。

2. 以上价格为预付价，即阁下需预付首晚房费或全部房费作为房间担保，未付预付款的房间将不能预留。

## (二) 交通

(1) VIP 车辆接待服务：如 VIP 接送机服务，住宿酒店至展馆用车服务等。

(2) 根据展商及专业观众要求，提供各种其他车辆服务，具体用车价格可参考如下表格：

车型	路线	优惠价格 (RMB)
别克商务 GL8	广州国际机场-琶洲展馆附近酒店	550
	琶洲展馆-琶洲展馆附近酒店	400
	广州市区内全天用车	1100
奥迪 A6	广州国际机场-琶洲展馆附近酒店	950
	琶洲展馆-琶洲展馆附近酒店	600
	广州市区内全天用车	1600
22 座豪华中巴	广州国际机场-琶洲展馆附近酒店	850
	琶洲展馆-琶洲展馆附近酒店	800
	广州市区内全天用车	1300
45 座大巴	广州国际机场-琶洲展馆附近酒店	950
	琶洲展馆-琶洲展馆附近酒店	900
	广州市区内全天用车	1600
53 座大巴	广州国际机场-琶洲展馆附近酒店	1050
	琶洲展馆-琶洲展馆附近酒店	1000
	广州市区内全天用车	1800
1、本报价报含 6%增值税专用发票。		
2、45 座豪华大巴、19 座豪华中巴包天含 9 小时 100 公里，超时 150 元/小时，超公里 8 元/公里。商务别克包天含 9 小时 100 公里，超时 100 元/小时，超公里 6 元/公里。奥迪 A6 包天 8 小时 100 公里，超时 150 元/小时，超公里 8 元/公里。		
3、以上用车单趟若涉及到出发前先去另一目的接人均以增加 100 元作为参考，超出正常工作时间 7:00-22:00 点外用车需支付 100 元/趟给司机作为加班费；香港单趟用车，中途加点 200 元起算，免费等候 30 分钟，超时 200 元/时。		
4、以上价格含燃油费、司机费；单趟含路桥费、停车费；包天不含路桥费、停车费、司机餐补。		

## (三) 票务服务

我们可以根据宾客的需求，提供国内国际往返机票，火车票预订服务。

截止日期: 2019年6月10日

交通、酒店服务预订表

附表 1

请填写完整并盖章回执: 展位号: \_\_\_\_\_  
 深圳市捷旅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_\_\_\_\_  
 联系人: 李小姐(86)755-82880055/89 联系人: \_\_\_\_\_  
 传真: (86)755-82880055/89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service@bestmeeting.net.cn](mailto:service@bestmeeting.net.cn) 电子邮件: \_\_\_\_\_

● 预订酒店服务:

酒店名称			
客人姓名	入住日期	退房日期	房间类型
			大床房 <input type="checkbox"/> 双床房 <input type="checkbox"/>
			大床房 <input type="checkbox"/> 双床房 <input type="checkbox"/>

● 预订车辆服务:

接送机报价 (含油费、路桥费、停车费、司机小费)					
客人姓名	航班号	接/送机日期	接/送机目的地	车型	客人联系电话
				<input type="checkbox"/> 别克/轿车 <input type="checkbox"/> 中巴-大巴	
				<input type="checkbox"/> 别克/轿车 <input type="checkbox"/> 中巴-大巴	

● 预订其他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英语口语译 (每人每日 8 小时费用为 800 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鲜花 (每盆 150 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摄影 1800 元/机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展位工作人员 (每人每日 8 小时费用为 450 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横幅 (每条 150 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摄像 2000 元/机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展位礼仪小姐 (每人每日 8 小时费用为 500 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易拉宝 (每个 180 元起)	<input type="checkbox"/> 速记 2000 元/人

备注:

● 其他预订方式

网上预订:

中文网站地址: <http://jl.miceclouds.com/bookingquery.htm?id=732>

二维码预订:



## 第二章 标准展位布(撤)展须知

### 一、标准展位规格及配置

规格：6米（长）×3米（宽）×2.48米（高）；

配置：3面围板（双开口展位为2面）、1条中文楣板连展位号（双开口展位为2条）、4支照明灯、3张铝合金咨询台、1张四方铝合金洽谈桌、6张折椅、1个纸篓、1个电源插座（所配为500W插座，严禁串接电源插板使用）、展览专用地毯。

### 二、修改展位配置及增加展具

（一）提出申请：参展单位如需修改标准展位配置（如楣板内容、拆除围板等）、增租展具，请于**5月31日前**，填妥相对应的附表，回传至第八届金交会组委会办公室；

（二）缴交费用：所有定单可以汇款方式于6月11日前向大会主场承建商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交齐全部费用，或以现金方式于布展期在琶洲展馆B区珠江散步道大会服务处缴纳；

（三）逾期申报则按现场申报价格受理，请到现场服务点办理，并收取相关服务项目的加急费（详见有关展览服务项目收费标准）；如现场取消提前申报项目或临时改动，则按提前申报项目费用的30%收取手续费；

（四）标准展位搭建及变异**必须交由大会指定的主场承建商制作**，参展单位如需另外进行展位变异，费用自理（请联系大会监理单位，联系人：黄梓男 020-22102850，委托截止日期：**5月31日**）。

### 三、布(撤)展注意事项

（一）对大会统一搭建的展位、配置的展具，各参展和布展单位一律不得拆装改动，更不能带出展馆。否则，大会组委会将给予口头警告，暂扣进馆证件，强制恢复原状，所产生的费用及后果全部由参展企业自行承担；

（二）参展商不得在展位铝制支架和展板上钉孔、喷涂、锯裁和使用发泡双面胶类强力粘胶，否则，破损的铝制支架和展板须由有关参展商照价赔偿。展板200元/块，铝柱250元/支，扁铝200元/米；

（三）展馆内墙壁、展板、通道柱子上用发泡胶粘贴或在标摊用即时贴裱底的，一经发现，给予口头警告，责令违规者恢复原状，并支付每平方米200元（不足1平方米的按1平方米计）的清洁及维修费，同时立即取下粘贴物；

（四）场馆的用电由场馆电工负责监管，接线工作必须由场馆电工负责，禁止私自接电。标准展位（含标准改装展位）不允许安装自带照明灯具，不允许申报插座作为自带照明灯具的电源；严禁私自乱拉乱接，申请的电源插座须严格在所允许的最大容量500W内使用，不得插接超出允许容量的电器设备，严禁自带插座板串接使用，违者大会将视为对安全供电构成隐患而予以查处。如因用电量超负荷而导致烧毁保险丝，更换保险丝按20元/次收费；

（五）所有由主场承建商提供或租用的展具、设备，使用单位必须完好无损归还给主场承建商，损坏照价赔偿；

（六）严禁使用展馆内自动扶梯运送任何货物、设备或家具；原则上参展商不得雇佣馆外临时搬运工，若有需要，可雇佣馆内穿着服务标志的搬运工；

（七）撤展务必迅速、干净、彻底。各参展单位于展会闭幕后，在规定时间内将展品搬离展馆，弃置物也须自行清出展馆并运走，撤展过程中展（样）品及材料的保管由参展商自行负责。如在撤展规定时间以后及未办理加班手续的尚未撤展或无人看守的展位，大会将专门组织清理。

截止日期：2019年5月31日  
 楣板文字确认表——标准展位  
 如需修改报名时提交的楣板文字请填写此表

附表 2

请填写完整并回执：  
 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  
 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黄梓男（86）20-22102850  
 传真：（86）20-83186940  
 电子邮件：[zc@gzife.com](mailto:zc@gzife.com)

展位号：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 所有申请标准展位的参展商，展位楣板将采用参展申请表上所填写的单位全称。
- 如需修改楣板的详细内容，请在截止日期前，将您单位的名称填入下表，以便作出修改。

中文名称（正楷）：请保持字迹清晰


英文名称(大写)：请保持字迹清晰


备注：

- 标准展位的图样见下页。
- 楣板可按照尺寸：3000mm × 1020mm(h)自行提交设计稿(像素：原尺寸 150dpi)予大会制作，或按照大会统一样式制作。
- 商标可以附在楣板上，其制作费用由参展商承担，如有需要，请将样本连同此表格一起传真至组委会办公室以便报价。
- 申请标准展位的参展商，6月19日下午1点开始报到。

截止日期: 2019年5月31日  
展位基本配置修改——标准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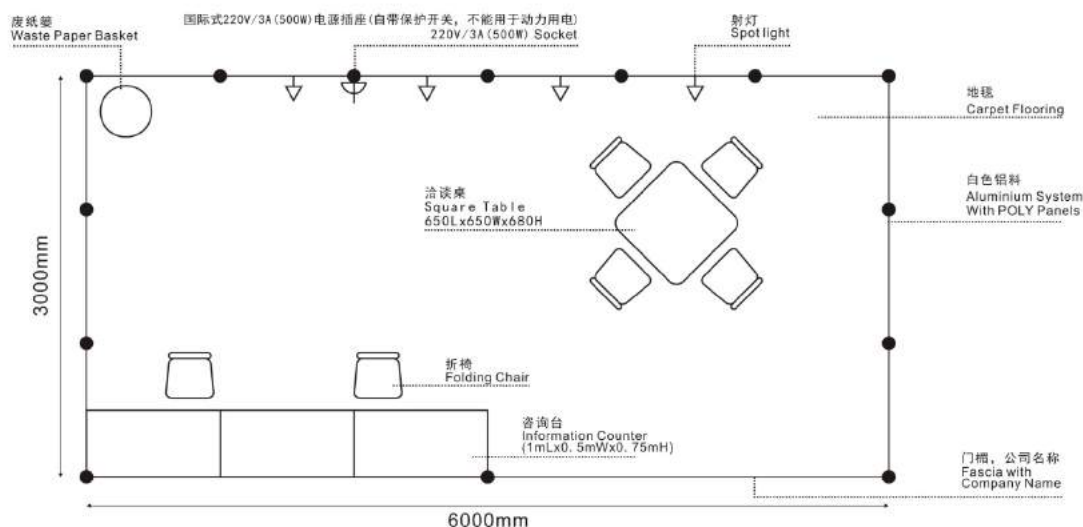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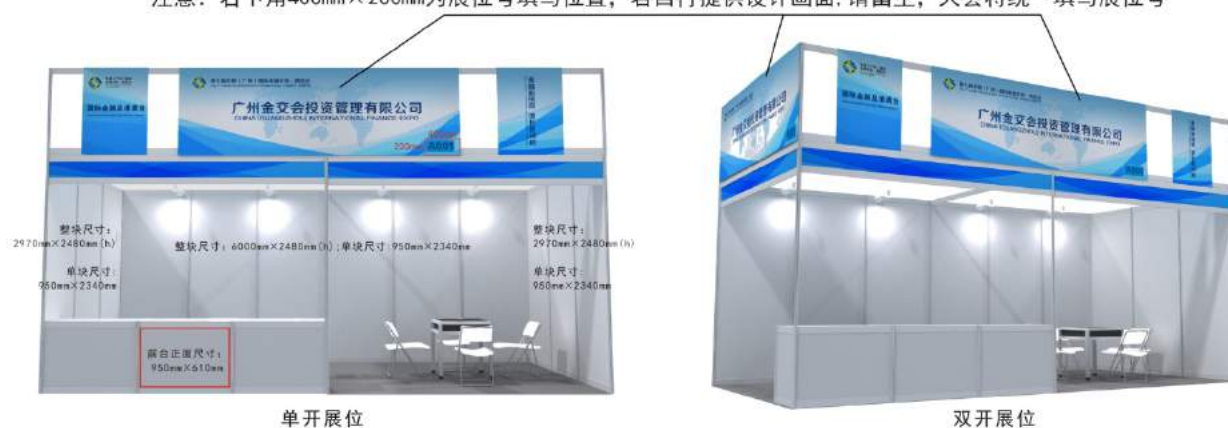
附表 3

请填写完整并回执: 展位号: \_\_\_\_\_  
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 单位名称: \_\_\_\_\_  
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 \_\_\_\_\_  
联系人: 黄梓男 (86) 20-22102850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86) 20-83186940 电子邮件: \_\_\_\_\_  
电子邮件: [zc@gzife.com](mailto:zc@gzife.com)

- 标准配置包含的四支射灯均固定于展位背板上。
- 如需移位, 请在下图上标出, 或另附图纸标出所需设施的位置, 如: 射灯、电源插座等。
- 若展台计划中遗漏标明任何设施, 补装与否将由展会主场承建商慎重考虑决定。
- 任何改动费用由展商承担。

### Standard Shell Scheme(标准展位)

楣板可按照尺寸: 3000mm×1020mm(h) 自行提供画面, 或按照大会统一样式制作  
注意: 右下角400mm×200mm为展位号填写位置, 若自行提供设计画面, 请留空, 大会将统一填写展位号



日期 \_\_\_\_\_

签字盖章 \_\_\_\_\_

**截止日期：2019年5月31日**  
后加展具租赁申请表——标准展位

**附表 4**

请填写完整并回执： 展位号： \_\_\_\_\_  
 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 单位名称： \_\_\_\_\_  
 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 \_\_\_\_\_  
 联系人：黄梓男（86）20-22102850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86）20-83186940 电子邮件： \_\_\_\_\_  
 电子邮件：[zc@gzife.com](mailto:zc@gzife.com)

我们预定以下出租项目，只在展览会期间使用（6月21日—23日按1个展期计算）。

编号	项目	单价 (5月 31日 前申 报)	单价 (5月31 日及之 后申报)	数量	总价 (RMB)
FF-01	展柜 990mm(L) × 495mm(W) × 248mm(H)	215	258		
FF-02	展架 990mm(L) × 495mm(W) × 248mm(H)	180	246		
FF-03	前言牌 950mm(W) × 2340mm(H)	130	156		
FF-04	搁板 990mm(L) × 300mm(W)	30	36		
FF-05	锁柜 990mm(L) × 495mm(W) × 750mm(H)	130	156		
FF-06	750 询问台 990mm(L) × 495mm(W) × 750mm(H)	100	120		
FF-07	950 询问台 990mm(L) × 495mm(W) × 950mm(H)	180	216		
FF-08	高低展柜 990mm(L) × 495mm(W) × 750mm(H) (低) 990mm(L) × 495mm(W) × 950mm(H) (高)	215	258		
FF-09	四方台 650mm(L) × 650mm(W) × 680mm(H)	100	120		
FF-10	折椅	30	36		
FF-11	100 瓦射灯	100	120		
FF-12	500 瓦非照明插座	100	130		
FF-13	装拆楣板	0	100		
FF-14	装拆展板	0	50		
FF-15	楣板文字修改	0	50		
FF-16	玻璃圆桌	150	180		
FF-17	珠宝首饰柜（含白光灯）	450	585		
		合计			

日期 \_\_\_\_\_

签字盖章 \_\_\_\_\_

**备注：**

1、根据展馆规定，所有电源插座只限于小功率电器设备之用，不可私自接驳照明及动力设备，违者一切责任自负。

2、参展商不得擅自拆装、改动展位，不得在展位铝制支架和展板上钉孔、喷涂、锯裁和使用发泡双面胶类强力粘胶，否则破损的铝制支架和展板须由有关参展商照价赔偿。展板 200 元/块，铝柱 250 元/支，扁铝 200 元/米。

### **支付条款**

所有定单请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前以下方式全额缴付：

#### **1) 汇款至以下帐号：**

户名：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新宝利大厦支行

银行帐号：682161412610












#### **2) 现金收款单位：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东风西路 140 号东方金融大厦 712 室

● **5 月 31 日及之后逾期申报**则按现场申报受理，请到现场服务点办理，并按所申请项目费用的 20%收取加急费；如现场取消提前申报项目或临时改动，则按提前申报项目费用的 20%收取手续费。



## 后加展具参考图例

			
展柜 规格：990 × 495 × 2480	展架 规格：990 × 495 × 2480	前言牌 规格：990 × 2340	搁板 规格：990 × 300
			
锁柜 规格：990 × 495 × 750	750 询问台 规格：990 × 495 × 750	950 询问台 规格：990 × 495 × 950	950 高低展柜 规格： 990 × 495 × 750(低) 990 × 495 × 950(高)
			
四方台 规格：650 × 650 × 680	折椅	射灯 规格：100W	珠宝首饰柜 规格：990 × 495 × 950

### 备注：

- 1、逾期申报则按现场申报受理，请到现场服务点办理，并按所申请项目费用的 20%收取加急费；
- 2、如现场取消提前申报项目或临时改动，则按提前申报项目费用的 20%收取手续费。

### 第三章 特装展位布(撤)展须知

#### 一、特装承建单位

为规范展馆管理、确保安全、提高整体布展水平,根据展馆的相关规定,本届金交会对大会推荐特装布展承建单位实行资质认证制度。凡通过本次资质认证的单位,将作为第八届金交会推荐特装布展承建单位。

单位名称	
1	广州市金易策划传播中心
2	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3	广州市帕明斯展览有限公司
4	广州市华毅展示设计有限公司
5	广州商桥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6	广州市栢色图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7	广东林志国际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8	广州春秋华艺展览有限公司
9	广州市精诚展览设计有限公司
10	广州市伟联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11	广州市尚雅展示设计有限公司
12	广州晶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13	广州市泓美展示设计有限公司
14	广州天川展览工程有限公司
15	广州顶美展览工程有限公司
16	广州艾创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17	广州和一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18	广州枫桦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19	广州市高艺创展展览工程有限公司
20	广东美刻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21	深圳市先秦展览资讯有限公司
22	广州艺佰度展览工程有限公司
23	广州土星铨人文化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24	广州今唐展览有限公司
25	广州东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6	广州扬程广告有限公司
27	广州领帆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8	广州毕加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29	广州标榜展览设计有限公司
30	广州兴畅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31	广州花时展览设计有限公司
32	广州雨点展览设计有限公司
33	中融文化传媒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34	广州爱搭台科技有限公司
35	广州昊明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以上公司仅作参考,参展单位与承建单位在工程承建过程中发生的任何纠纷与大会无关。

如有疑问,详询:020-83385852、020-83399116

#### 二、金交会绿色特装展位倡议

为全面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第八届金交会提倡各大参展机构采用绿色特装展位。符合特装简约化、构件标准化、环保化发展趋势。设计理念上体现减量化、再使用和再循环原则;结构上体现模块化、构件化;材料上体现再生、可循环利用;展示效果上体现企业理念,展示企业和产品形象。

(一)基本要求。

1. 设计。

通过金交会特装展位设计审核。

2. 消防、结构安全。

(1)通过金交会特装展位消防、结构安全审核。

(2)确保展位结构的整体强度、刚度、稳定性和各连接点的牢固性。

(3)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装修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规定进行设计施工。

3. 用电安全。

(1)通过金交会特装展位用电安全审核。

(2)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电气设施安装技术规范、标准和规定进行施工。

4. 具体要求详见《参展手册》相关内容。

(二)绿色要求。

### 1. 设计。

体现 3R 原则，即：

- A. 减量化 (Reduce)：用较少的材料实现展位功能。
- B. 再使用 (Reuse)：要求材料能以初始形式被反复利用。
- C. 再循环 (Recycle)：要求实现展位功能的材料能被经济地回收和再生利用。

### 2. 材料。

(1) 采用再生和可循环利用、无毒无害的环保材料或可回收材料，且符合 A 或 B 标准：

A. 纯金属型材结构，装饰性材料使用量低于搭建材料总量的 10% (按体积计算)，且全部为非木质材料，搭建材料回收率达到 100%。

B. 混合型材结构，木质材料使用量低于搭建材料总量的 30% (按体积计算)，搭建材料回收率达到 100%。

(2) 轻质，可拆卸性强，装卸难度小，便于运输。

(3) 节能灯具使用率不低于 80%。

### 3. 搭建和拆除。

(1) 现场拼装模块化、构件化，搭建和拆除有序、可控、方便、安全快捷。

(2) 不对人员、展览场地及设备设施等造成损伤；不产生灰尘、噪音、有毒有害气体及废弃物等；没有违规现象。

### 4. 效果。

(1) 表达企业理念，展示企业和产品形象。

(2) 展位通透、层次分明，不采用木质材料封顶。

(3) 展示效果简约、和谐、美观。

(4) 提升展品的互动性体验。

## 三、特装图纸报审流程

(一) 申报时间：所有特装布展单位，请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 前将特装布展相关设计图纸资料报送至大会组委会，逾期按展位净面积每平方米 35 元收取特装管理费，如开展前一个星期申报而延误布展的，责任自负。

(二) 须提交的图纸和资料

1、展台设计图 (立体效果图、平面图、立面图)；

2、展台施工图 (包括详细尺寸和材料说明)；

3、配电系统图 (注明总功率、总开关额定电流值、总开关电压 (220V/380V)、注明所采用电线型号和敷设方式)；

4、配电平面图 (注明展位的总配电箱位置、灯具的种类、功率和安装位置；必须标明南北朝向，若无标明南北朝向则一律默认为上北下南)。

5、附表 6《展位装修工程申报表》(在承诺栏目上参展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三方加盖公章)

6、附表 7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保证书 (施工单位加盖公章)；

7、附表 8 施工单位进场人员名单 (施工单位加盖公章)；

8、附表 9 用电申请表 (施工单位加盖公章)；

9、附表 10 展位安全用电责任承诺书 (施工单位加盖公章)。

**展位设计时不允许对开口面进行全封闭设计 (原则上只允许最多保留 2/3 的墙面)，如出现超比例墙面，组委会办公室将保留对展位设计提出整改意见的权利，拒不接受整改的设计单位，组委会办公室将对其进行处罚，并且列入大会不良记录名单，取消特装资质认证资格，三年内不得参与大会特装承建。以上所有设计图纸和文字说明须使用 A4 规格并加盖公章，要求图表清晰，并将设计图纸资料刻录光盘，一律采用快递邮寄或直接送交(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 374 号广州大厦 8 号楼 3 楼，中国 (广州) 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组委会办**

公室，韦英旭收，联系电话 020-22102850)，大会不接受传真或电邮图纸资料。

(三) 注意事项:

1、所有特装展位不论面积大小必须报审图纸，未经申报或审批不合格的布展，大会将强行拆除清理，所需费用和损失均由布展单位承担;

2、特装承建单位对所有已通过审批确定的报审图纸，不得自行更改;如确需更改的，须经大会监理单位审核。对擅自更改的，大会有权不予供电，并给予警告及处罚;

3、特装承建单位施工须严格按图进行，不得超出施工许可规定范围作业，并接受大会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若发现违规施工，管理人员可口头警告直至取消其施工许可证，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承建单位负责;

4、所有特装图纸经监理单位初审后送广州市消防部门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施工。对审核未通过的图纸，将通知设计单位修改方案，直至审核通过为止。

## 四、特装用电申报

(一) 申请受理程序:

1、提出申请:请根据展位用电功率，如实填写《特装展位用电申请表》，并于 **5月31日前**回传至金交会组委会办公室;

2、缴交费用:所有定单须在 2019 年 6 月 11 日前以汇款方式交至主场承建单位

户名: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新宝利大厦支行

银行帐号:682161412610

(二) 凡需特装施工、使用表演机械动力用电、增加展位照明灯具及使用传真机、电脑、打印机、电视机、电冰箱、灯箱等用电设备，不论功率大小，进场前必须将用电负荷如实报送大会组委会办公室审核;

(三) 出于用电安全考虑，特装展位必须租用展馆电箱并缴纳相应的电费及电箱押金，展馆的电箱由展馆方电工负责安装到展位，电箱开关下桩(展位内)的接电工作由展商自行负责，并由展馆方电工监管。**施工用电必须申请施工临时用电电箱;每展位只能申请一个;施工临时用电电箱只能用于气泵、工具充电等，不允许用于试灯或者设备测试。**展馆提供电箱仅作为电源延长，不可替代参展商自备总控制箱，**参展商必须根据展位用电情况自备配有经有关部门检验合格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的用电总控制箱。**施工完毕，经审核部门派员检查后方可通电方可供电;

(四) 已安装电箱的安全管理工作自交付使用时起至撤展退电箱押金时止由施工单位负责，期间如该电箱发生损坏，所有责任由施工单位承担，视损坏情况扣除相应的押金。

## 五、展位施工管理规定

(一) 琶洲展馆承重 2500 公斤/平方米，展品运输、安置及展品操作等应考虑上述地面承重能力;若展品的分布负荷或点负荷超过展馆技术规范要求，参展企业应于搬入展品前向管理方申报，在采取有效措施并征得管理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搬入;

(二) 保证消防报警系统，自动喷淋灭火系统及配电系统的正常运行，所有展位装修不能以任何形式封顶，不得以任何形式遮挡、阻拦展馆的消防器材。消防栓正面 1 米内不得摆放任何物品，**每个展位需配置至少 2 个手提式灭火器(建议 5KG 干粉灭火器);**

(三) 有特装设计和布展时，应注意展馆内的空间参数，悬空装搭物距离地面最低下限 2.5m，所有悬空安装的灯具，必须离地 2.2 米以上，插座的安装必须离地面 30 cm，电源控制箱应安装在离地高度 1.8 米~2 米以上，无法满足条件时，必须摆放在其余人员无法碰触的地方并设专人看管，严禁插座和电源控制箱摆放在地上;

(四) 所有装修和装饰材料应采用不燃或难燃材料，所有装修施工应在当地预先制作展台、展架半成品，并按照每平方米涂 0.5kg 油性防火漆后，在展馆内以拼装形式进行施工;

(五) 特装布展不得用在地面、墙壁上打钉、钻孔、打拉爆螺丝等方式,进行固定展台施工;

(六) 内有柱位需要包装修饰的,应以拼装上螺丝形式安装,以便于拆卸,并且注意保护柱上的防火漆,做好垫层保护;如柱内有公共电箱部分,应留有60×100cm电箱口,避免影响展馆电工接电检修。如柱内有消防出口应急指示牌,应留空该指示牌的位置;

(七) 用电须符合《用电安全规定》;设计和安装电器设备,单相回路不得超过16A,超出16A应按三相平均分配接入,并配备漏电开关、空气断路器及电箱引至电源接线点。禁止使用500W以上大功率灯具。

(八) 特装展台设计的整体效果:

1、展位设计应采用简易结构、简单制式,既可重复使用又环保的材料,使用油漆的部分须使用水性环保油漆(推荐使用海聚水性漆)。各展位通道侧墙体,采用半透明材料或制作橱窗,不宜采用全封闭围墙形式。应充分考虑展位内的空气流通及空调送风环境。

2、展台如属于围蔽方式的,直线距离超过15米的,南北主通道必须开设门口,以确保消防安全。

3、所有可见的背板(含相邻展位之间,其超高部分的背板)都必须作修饰处理,建议采用白色的材料做修饰处理,相邻的展位超高部分,面向相邻展位的,不得发布任何广告及宣传信息。

4、特装布展其展台垂直投影不得超过预留空场的范围。特装设计和制作必须在其展位垂直投影面积内进行布展施工,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外延伸,或影响相邻展位的空间。

5、同一参展企业使用多个展位,其所有展位中间有公共通道的,在设计时不得跨越通道或搭建二层过道。

(九) 为了确保展馆消防设施和空调设备的正常发挥,各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展馆规定的高度(展馆整体限高4.5米)进行设计和搭建,如在不直接影响展馆的设施设备的基础上,并且在现场不具备整改条件的,将按以下标准进行处理,办理手续后方可继续施工,要求各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高度重视,如直接影响到展馆设施设备将被禁止施工。

(十) 为确保展会安全,建议施工单位**为其展位购买包括但不限于公众责任险、雇主责任险、工程一切险等险种**。施工单位可根据需要委托大会主场承建商广州市会展服务有限公司统一购买展览会责任险(包含公众责任险和雇主责任险),详询韦英旭020-22102850。

## 六、布展注意事项

(一) 展位所有布置须牢固、安全,因不牢固而发生坍塌坠倒导致人身财物损害的,由特装承建单位和参展单位负全责;

(二) 展馆的天花及固定设施不允许悬挂任何物品,不得损坏或拆改展馆任何硬件设施,展馆内任何部位不得打入钉子、螺丝或钻洞;严禁使用双面及单面胶等粘贴材料在展馆通道的柱子、墙壁上粘贴任何物件;如需在展馆石质地面或墙面上进行粘贴,仅允许使用非残留性的单面、双面胶;不允许使用其它粘胶物;

(三) 布展期间使用的展样品拆箱后,碎纸、泡沫、木屑等易燃包装务必在大会开幕前及时清理出馆外,严禁将其存放在展位内、柜顶或展位板壁背后,如违反,按有关规定处理;

(四) 不得在展厅人行通道、楼梯路口、电梯门前、消防设施点、供电设施、通讯设备及空调机回风口等地段随意乱摆、乱挂、乱钉各类展样品、宣传品或其它标志;

(五) 不得损坏展馆设施,露天场地、马路的布置,不得影响交通,不得对展馆的玻璃幕墙造成损害,展馆大堂范围内不允许展品出入及施工;

(六) 各组团单位或参展企业的工作人员可自行搬运本单位的展品及设备,大会在现场服务点有指定承运商为展商提供有偿搬运服务,大会禁止其他单位提供有偿搬运的行为;

(七) 不得使用手扶电梯运载展样品,损坏手扶电梯或其他设施的,必须承担修复的所有费用;

(八) 所有参展、特装承建单位未经大会同意，进场时不准携带与展馆原有展具相同或相似的展具进馆布展，撤展时不得携带展馆的展具出馆；

(九) 展位与电源箱的距离应不少于 80CM，展位与墙体的距离不少于 60CM，不得阻挡消防设施，不得占用消防通道；

(十) 特装展位的维护和用电安全管理由承建单位负责，指定专人管理并可随时联络。

## 七、撤展注意事项

(一) **2019年6月23日16:00之前严禁撤展**，若发现提前撤展的特装承建单位，将列入大会不良记录名单，取消特装资质认证资格，三年内不得参与大会特装承建，并扣除该展位清场押金 5000 元；

(二) 撤展过程中，展品、展具及材料的保管由参展单位自行负责，如发生丢失或被盗，责任自负；租赁展馆展具的单位，请到现场服务点办理退还手续及领回相应押金；

(三) 撤展务必迅速、干净、彻底。各参展单位在上述规定时间内应将所有物料搬离展馆，弃置的布展材料也须自行清出展馆并运走。如现场有布展材料遗留，大会将扣除该展位清场押金 10000 元，并取消特装资质认证资格，三年内不得参与大会特装承建；

(四) 对在规定撤展时间以后未办理加班手续并尚未撤展或无人看守的展位，大会将专门组织清理，所丢失的物品及展板、展具等大会不负任何责任，所涉及的特装展位清场押金不予退还，并取消特装资质认证资格，三年内不得参与大会特装承建；

(五) 撤运特装展料的车辆凭布(撤)展车证于 **6月23日16:00** 后进入展场，车辆须按工作人员的指挥依次进入展馆，车辆进场装货后须立即开出馆外，未轮到的车辆按工作人员的指挥将车辆停放在指定位置排队等候。

## 八、退押金流程

(一) 电箱押金：由展馆电工负责检查该参展企业展位电箱及统一拆除，如无任何损坏，将于展会结束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押金；如发生损坏则视情况进行相应扣除电箱押金；

(二) 清场押金：由现场服务点工作人员负责检查该参展企业展位撤展情况，如清洁完毕则由工作人员在“清场确认单”上签名确认，并于展会结束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押金；如清洁不完全(包括馆外遗留垃圾)或场地设施受到损坏，则视情况进行相应扣除押金。

## 特装相关服务项目收费标准

### 一、常规服务收费标准（人民币：元，计费周期：展期）

项目	单位	单价(元)	备注
特装施工管理费	元/平方米	28	按展位净面积计算（5月31日及前报图）
特装施工管理费	元/平方米	35	按展位净面积计算（5月31日后报图）

### 二、延时服务收费标准（人民币：元，计费周期：3小时）

项目	单位	单价(元)	备注
延时服务费 (加班费)	元/M <sup>2</sup> /3小时	20	按净面积计费，每展厅起点面积100M <sup>2</sup> ，以3小时为计费时段，不足3小时按3小时计，逾当天15:30时申请加收20%

### 三、押金计算标准（人民币：元，计费周期：展期）

项目	单位	单价(元)	备注
特装展位清场押金	元/展位	20000	面积100平方米以下，不含100平方
		30000	面积100平方米以上，含100平方
电箱押金	元/个	500	

### 四、电费及电箱押金（见附表7）

编号	电箱规格	电费价格 (5月31日 前申报)	电费价格 (5月31日及 之后申报)	电箱租 金	电箱押 金
EB-01	6A/220V(1.3KW)	400	520	350	500
EB-02	10A/220V(2.2KW)	500	650	350	500
EB-03	16A/220V(3.5KW)	750	975	350	500
EB-04	6A/380V(3KW)	700	910	350	500
EB-05	10A/380V(5KW)	900	1170	350	500
EB-06	16A/380V(8KW)	1500	1950	350	500
EB-07	20A/380V(10KW)	1800	2340	350	500
EB-08	25A/380V(13KW)	2100	2730	350	500
EB-09	32A/380V(16KW)	2400	3120	350	500
EB-10	40A/380V(20KW)	2700	3510	350	500
EB-11	50A/380V(25KW)	3000	3900	350	500
EB-12	63A/380V(30KW)	3600	4680	450	500
EB-13	100A/380V(50KW)	5800	7540	450	500
施工临时用电	10A/220V(2.2KW)	300	390		500
施工临时用电	10A/380V(5KW)	600	780		500

注：

- 以上费用须于开展前缴齐后方可领取证件及进场布展，否则不予进场，展馆不予供电。
- 搭建押金必须由通过资质认证的搭建单位缴纳，费用发票只开具展商或通过资质认证搭建单位抬头。

截止日期：2019年5月31日  
施工单位责任承诺书

附表 5

请填写完整并回执： 展位号： \_\_\_\_\_  
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 单位名称： \_\_\_\_\_  
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 \_\_\_\_\_  
联系人：黄梓男（86）20-22102850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86）20-83186940 电子邮件： \_\_\_\_\_  
电子邮件：[zc@gzife.com](mailto:zc@gzife.com)

## 自选特装布展施工单位责任承诺书

我司出于自身原因考虑，放弃考虑金交会组委会推荐的资质认证搭建商，自行选用（搭建商公司名称）作为我司展台搭建的承建商，并保证展台安全，若出现安全事故，由我司和承建商共同承担责任。

特装承建单位（盖章）

参展单位（盖章）

现场联系人手机号码：

现场联系人手机号码：

日期：

日期：

组委会建议特装展位参展商采用有资质认证的承建单位进行展台设计及搭建，如选用资质单位以外的单位承建，请承建商提交资质证明文件（见下方要求）并缴纳施工安全押金**20万元保证金**（与资质认证承建商缴纳保证金金额一致），同时，参展商需填写《展台安全承诺书》回传组委会。采用组委会资质认证搭建商的参展单位不需填写此表。

资质证明文件：

- 1、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2、《展示工程企业资质》证书；
  - 3、单位情况简介；
  - 4、本单位拥有技术力量的证明材料。包括设计师、工程师的专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其他与展览工程有关工种人员上岗证复印件；
  - 5、制作工场的场地产权证明或租赁证明；
  - 6、证明单位具有特装布展经验或有从事大中型展览会（5万平方米以上）的特装布展经验（由展览主办方出具证明或合同原件）；
  - 7、本单位设计施工能力和水平的其他证明资料；
- 以上材料同时查验原件。



截止日期：2019年5月31日  
音量控制承诺书

附表 6

请填写完整并回执： 展位号： \_\_\_\_\_  
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 单位名称： \_\_\_\_\_  
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 \_\_\_\_\_  
联系人：黄梓男（86）20-22102850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86）20-83186940 电子邮件： \_\_\_\_\_  
电子邮件：[zc@gzife.com](mailto:zc@gzife.com)

## 音量控制承诺书

本公司作为第七届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的参展商，有义务保障大会现场环境适合金融机构进行产品推广及现场洽谈，为此，我司接受金交会组委会的相关音量控制要求，在展览期间指定专人负责控制展台音响，将扬声器朝向展台内部摆放，展台内音量控制在70分贝以下。

此举有利于现场参展商的活动开展，让观众有一个良好的参观环境。如受其他参展商噪音影响，我司将通过书面投诉的方式来规范他们的行为，不会搞音量竞争。

如我司违反本承诺书的音量规定，我司愿意接受金交会组委会的处罚，并承担其后果。

特此承诺

特装承建单位（盖章）

现场音量控制人：

现场联系人手机号码：

日期：

参展单位（盖章）

现场音量控制人：

现场联系人手机号码：

日期：

所有特装承建单位有义务保障大会现场交易顺畅，请协助其负责展台于参展期间控制展台音量在70分贝以下，如因音量过大对其他展台造成滋扰并被书面投诉三次以上的，从第四次接到书面投诉开始，每次从保证金中扣除5000元。请搭建商为其服务的金融机构填写音量控制承诺书并盖章回传。

截止日期：2019 年 5 月 31 日  
展位装修工程申报表——特装展位

请填写完整并回执： 展位号： \_\_\_\_\_

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组 单位名称： \_\_\_\_\_

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 \_\_\_\_\_

联系人： 韦英旭（86）20-22102850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86）20-83186940 电子邮件： \_\_\_\_\_

电子邮件： [zc@gzife.com](mailto:zc@gzife.com)

特装展位的承建商必须通过资质认证，进馆搭建之前，必须得到金交会组委会的批准。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参展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参展单位 承诺	我单位承诺,督促相关单位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装修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琶洲展馆相关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如有违反责任自负。  负责人签名：（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 承诺	我单位承诺,展位的装修和设计,按照国家有关装修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广州地区电气装置规程》的要求进行设计,并符合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琶洲展馆相关管理规定,如有违反责任自负。  负责人签名：（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 承诺	我单位承诺,在展位装修过程中,严格按照已审核的设计图纸、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琶洲展馆《布展施工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施工,如有违反责任自负。  负责人签名：（单位盖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此申请表参展、设计、施工单位三方负责人签名（盖章），否则视为无效；</li> <li>● 特装展台结构安全性需一级结构工程师审核、盖章；</li> <li>● 此申请表需与特殊装修的方案同时于<b>2019年5月31日</b>前报大会组委会办公室；</li> <li>● 所有报审的资料必须采用A4规格纸并刻录光盘同时报审，不受理传真件及电子邮件；</li> <li>● 大会监理单位收到该申请表并确认无误后，五个工作日内公布，申报单位可直接致电查询。</li> </ul>				

截止日期: 2019 年 5 月 31 日

##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保证书——特装展位

请填写完整并回执: 展位号: \_\_\_\_\_  
 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组 单位名称: \_\_\_\_\_  
 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 \_\_\_\_\_  
 联系人: 韦英旭(86)20-22102850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86)20-83186940 电子邮件: \_\_\_\_\_  
 电子邮件: [zc@gzife.com](mailto:zc@gzife.com)

##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保证书

展会日期: 2019 年 6 月 21—23 日

展会名称: 第七届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

我单位是负责本场展会展位号为: \_\_\_\_\_, 参展单位: \_\_\_\_\_, 展位面积共 \_\_\_\_\_ 平方米的特装布展施工承建商, 已经收阅《第七届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参展商手册》。我单位承诺, 在展位搭建施工过程中,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装修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琶洲展馆《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用电安全管理规定》《施工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如在施工及撤展过程中, 违反上述相关管理规定, 我单位愿接受场馆方相关管理规定的条款处理。对在布展、开展、撤展期间, 因特装展位施工质量或野蛮施工, 而导致发生安全事故的。我单位负有不可推卸的完全责任, 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特装承建单位(盖章)

现场联系人手机号码:

日期:

参展单位(盖章)

现场联系人手机号码:

日期:



截止日期: 2019年5月31日  
用电申请表——特装展位

附表 10

请填写完整并回执:

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  
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 韦英旭 (86) 20-22102850  
传真: (86) 20-83186940

电子邮件: [zc@gzife.com](mailto:zc@gzife.com)

展位号: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编号	电箱规格	电费价格 (5月31日 前申报)	电费价格 (5月31日及 之后申报)	电箱 租金	电箱 押金	数量
EB-01	6A/220V(1.3KW)	400	520	350	500	
EB-02	10A/220V(2.2KW)	500	650	350	500	
EB-03	16A/220V(3.5KW)	750	975	350	500	
EB-04	6A/380V(3KW)	700	910	350	500	
EB-05	10A/380V(5KW)	900	1170	350	500	
EB-06	16A/380V(8KW)	1500	1950	350	500	
EB-07	20A/380V(10KW)	1800	2340	350	500	
EB-08	25A/380V(13KW)	2100	2730	350	500	
EB-09	32A/380V(16KW)	2400	3120	350	500	
EB-10	40A/380V(20KW)	2700	3510	350	500	
EB-11	50A/380V(25KW)	3000	3900	350	500	
EB-12	63A/380V(30KW)	3600	4680	450	500	
EB-13	100A/380V(50KW)	5800	7540	450	500	
施工临时用电	10A/220V(2.2KW)	300	390		500	
施工临时用电	10A/380V(5KW)	600	780		500	

※ 租用 24 小时用电, 必须于 5 月 31 日前申请, 并按相应用电费用收费标准的 2 倍计收用电费用。

日期

签字盖章

备注:

1、出于用电安全考虑, 参展商**必须使用展馆电箱**并根据展位用电情况自备配有经有关部门检验合格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的用电总控制箱, 方可供电。展馆提供电箱仅作为电源延长, 不可替代参展商自备总控制箱。

2、展馆的电箱由展馆方电工负责安装到展位, 电箱开关下桩(展位内)的接电工作由展商自行负责, 并由展馆方电工监管。另收电箱押金 500 元/个;

3、对 63A 及其以下用电功率, 本费用含: 电费、电箱租金、电缆费、辅料及人工费;

4、对 63A 以上用电功率，本费用含：电费、电箱租金、30 米电缆费、辅料及人工费，如使用电缆长度超出 30 米，另行加收电缆费用（63A-100A:25 元/米、150A:40 元/米、200A:50 元/米、250A:70 元/米、300A 及以上:90 元/米）。

5、5 月 31 日及之后逾期申报加收 30% 的附加费用。

6、施工用电必须申请施工临时用电电箱；每展位只能申请一个；施工临时用电电箱只能用于气泵、工具充电等，不允许用于试灯或者设备测试。需自配二级电箱，及漏电保护装置。

#### 支付条款

所有定单须以以下方式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前全额缴付：

##### 1) 汇款至以下帐号

户名：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新宝利大厦支行

银行帐号：682161412610

##### 2) 现金收款单位：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东风西路 140 号东方金融大厦 712 室

● 5 月 31 日及之后逾期申报则按现场申报受理，请到现场服务点办理，并按所申请项目费用的 30%收取加急费；如现场取消提前申报项目或临时改动，则按提前申报项目费用的 20%收取手续费。

截止日期：2019年5月31日  
展位安全用电责任承诺书——特装展位

附表 11

请填写完整并回执：

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  
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韦英旭（86）20-22102850

传真：（86）20-83186940

电子邮件：[zc@gzife.com](mailto:zc@gzife.com)

展位号：\_\_\_\_\_

单位名称：\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 展位安全用电责任承诺书

为配合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以下简称“展馆方”）做好金交会展馆展览展位安全用电管理工作，明确责任、规范管理、确保安全，营造用电安全可靠的展览环境，根据《金交会展馆安全用电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本单位作为第七届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展位号：）的使用单位，与该展位施工承建商特向展馆方承诺：

一、严格遵守《规定》，对筹撤展及开展期间因电气违章安装或违章用电所引起的一切后果承担直接责任；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

二、指定专人负责本展位在展览筹撤展及开展期间的用电安全保障，做好筹撤展及展出期间的现场值班维护，及时消除用电安全隐患，确保展位安全。

三、服从展馆方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用电安全和整改的措施。

本承诺书一式四份，展馆方执两份、参展商单位和施工承建商各执一份，自加盖公章并签字之日起生效。

本承诺书是《展位用电申报表》的必要附件。

参展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安全责任人（签名）：

现场安全责任人或现场电工：

联系电话：

日期：2019年 月 日

展位承建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安全责任人（签名）：

现场安全责任人或现场电工：

联系电话：

日期：2019年 月 日

截止日期: 2019年5月31日  
 通讯及多媒体服务申请表

附表 12

请填写完整并回执: 展位号: \_\_\_\_\_  
 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 单位名称: \_\_\_\_\_  
 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 \_\_\_\_\_  
 联系人: 韦英旭 (86) 20-22102850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86) 20-83186940 电子邮件: \_\_\_\_\_  
 电子邮件: [zc@gzife.com](mailto:zc@gzife.com)

我们预定以下出租项目, 只在展览会期间使用。

服务项目	内容	编号	具体描述	提前价格	备注	数量	总价 (RMB)
互联网接入	有线宽带	TE-01	5M 宽带 (适用 5 个终端, 可自行有线组网);	1600 元/条/展期	开幕前 5 天停止申请		
		TE-02	15M 宽带 (适用 10 个终端, 可自行有线组网);	3200 元/条/展期			
		TE-03	30M 宽带 (适用 20 个终端, 可自行有线组网);	5500 元/条/展期			
	光纤专线	TE-04	10M 专线 (仅包含一个普通公网 IP, 可自行有线组网, 不限终端数量);	7000 元/条/展期			
		TE-05	20M 专线 (仅包含一个普通公网 IP, 可自行有线组网, 不限终端数量);	12500 元/条/展期			
		TE-06	30M 专线 (仅包含一个普通公网 IP, 可自行有线组网, 不限终端数量);	18000 元/条/展期			
		TE-07	40M 专线 (仅包含一个普通公网 IP, 可自行有线组网, 不限终端数量);	22000 元/条/展期			
		TE-08	60M 专线 (仅包含一个普通公网 IP, 可自行有线组网, 不限终端数量);	28000 元/条/展期			
		TE-09	100M 专线 (仅包含一个普通公网 IP, 可自行有线组网, 不限终端数量);	55000 元/条/展期			
		TE-10	专网公网 IP 地址	1300 元/个/展期			
		TE-11	特殊规格带宽	价格面议			
组网服务	有线组网	TE-12	提供网络交换机及网线, 每端口 400 元, 3 端口 1200 元起, 每增加一个端口 400 元	1200 元/展期			
链路租用	网线链路租用	TE-13	租用展厅网线通道, 每个点收费 1600 元	1600 元/展期/个	开幕前 5 天停止申请		
	光纤链路租用	TE-14	租用展厅光纤通道服务	价格面议			
	DPLC/IPLC 国内专线	TE-15	10M、100M 光纤点对点链路, 含独享 10MB、100MB 点对点专;	价格面议			
无线网络	无线包场服务包	TE-16	1 万 m <sup>2</sup> 及以下, 含出口带宽 200M, 信号名称定制, 认证页面定制 (含一个展览会信息页面), 可同时容纳 5 千人上网	4 万元/展期			
	短信认证	TE-17	5 万条起, 每增加 3 万条, 收费 3000 元, 短信功能仅支持中国内地运营商网络	1.3 万元/展期			



WiFi 加建	TE-18	包含一个 AP 设备,网络布线,电源,配置等工程施工服务,展期内技术维护,认证及认证页面,含 1000 条短信,可覆盖范围为 100 m <sup>2</sup> ~150 m <sup>2</sup>	1.1 万元/展期/个			
VIP-WiFi 帐号	TE-19	用于无线终端上网,仅限同时在线一个终端	500 元/展期	全时段可申请		

编号	项目	单位	单价 (元/展期)	备注	数量	总价 (RMB)
TE-21	DVD	台	500			
TE-22	42 寸等离子电视	台	1500	640×1035		
TE-23	50 寸等离子电视	台	2000	714×1108		
TE-24	7500ANSI 流明投影仪	台	3500	1024×768		
TE-25	84 寸投影幕 (170cm×127cm)	块	900	6400×4880		
TE-26	120 寸投影幕 (244cm×183cm)	块	1200	4170×3200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参展单位盖章

展位承建商盖章

#### 备注:

1. 根据国家网络安全管理法及相关管理规定,广交会展馆公众网络服务需按监管要求实行实名认证制。
2. 进场前实行提前价格,进场后实行现场价格(提前价格基础上加收 30%)。
3. 各服务项目除特别备注外,均在开幕前 2 天中午 12:00 停止申请。
4. 接入展馆方网络电脑应安装最新病毒库杀毒软件,如有影响展馆方网络正常运行行为,展馆方将视情节轻重索赔。
5. 宽带线路属于场馆硬件设施,设施使用情况解释权归场馆方所有。

#### 支付条款

请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前申报,并于 6 月 11 日前缴付,定单才会生效,银行汇款以对账单为准;所有定单均以全数缴付作为确认,未付款之定单不会被接受,取消定单将不会退还已缴款项;

#### 1) 上述费用须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前汇款至以下帐号:

户名: 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广州新宝利大厦支行

银行帐号: 682161412610

#### 2) 现金收款单位: 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东风西路 140 号东方金融大厦 712 室

## 特装申报图例

以下六张图作为各特装单位报图的参考，各特装单位应严格参照，每张图均以 A4 纸彩色打印及刻录数据光盘报送。

### 附表一

---



展会名称 \_\_\_\_\_

参展单位 \_\_\_\_\_

展位号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手机 \_\_\_\_\_

联系传真 \_\_\_\_\_

公司联系地址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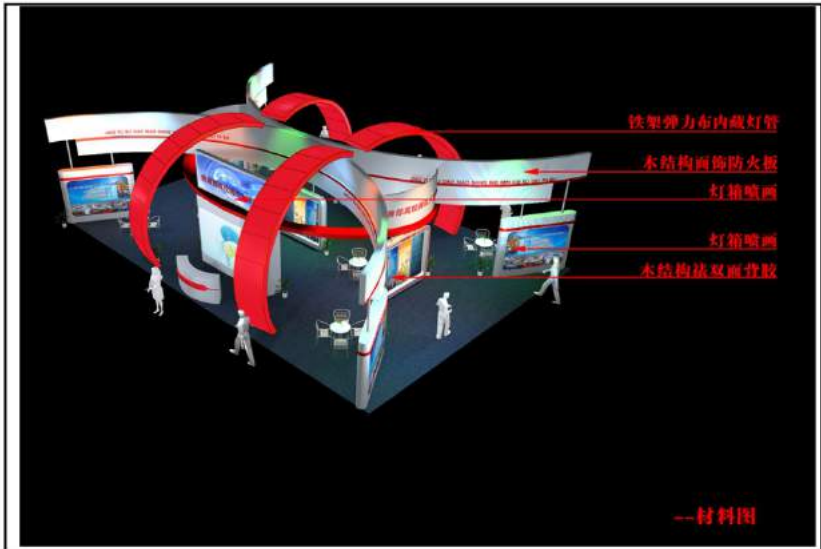
本页报图名称 \_\_\_\_\_

本份图纸共 \_\_\_\_\_ 页 现为第 \_\_\_\_\_ 页

大会监理机构  
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联系传真  
联系人

### 附表一

---



展会名称 \_\_\_\_\_

参展单位 \_\_\_\_\_

展位号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手机 \_\_\_\_\_

联系传真 \_\_\_\_\_

公司联系地址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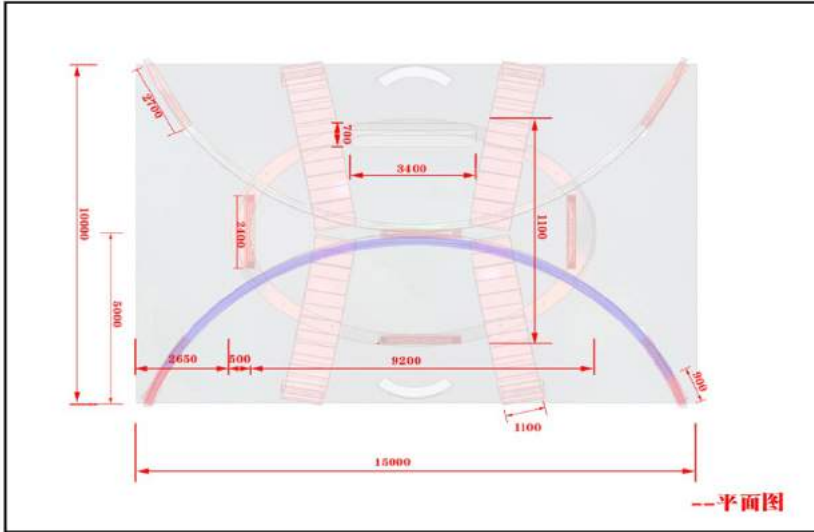
电子信箱 \_\_\_\_\_

本页报图名称 \_\_\_\_\_

本份图纸共 \_\_\_\_\_ 页 现为第 \_\_\_\_\_ 页

大会监理机构  
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联系传真  
联系人

# 附表一



展会名称 \_\_\_\_\_

参展单位 \_\_\_\_\_

展位号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手机 \_\_\_\_\_

联系传真 \_\_\_\_\_

公司联系地址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本页报图名称 \_\_\_\_\_

本份图纸共 \_\_\_\_\_ 页 现为第 \_\_\_\_\_ 页

大会监理机构  
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联系传真  
联系人

# 附表一



展会名称 \_\_\_\_\_

参展单位 \_\_\_\_\_

展位号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手机 \_\_\_\_\_

联系传真 \_\_\_\_\_

公司联系地址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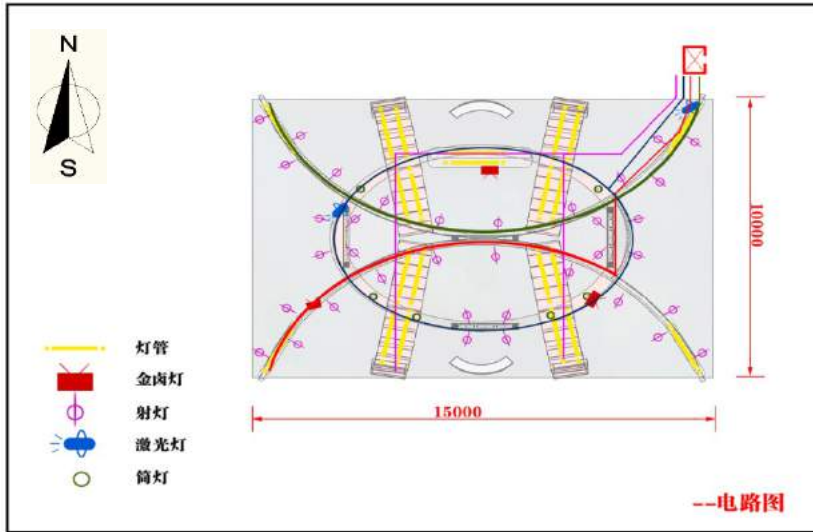
电子信箱 \_\_\_\_\_

本页报图名称 \_\_\_\_\_

本份图纸共 \_\_\_\_\_ 页 现为第 \_\_\_\_\_ 页

大会监理机构  
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联系传真  
联系人

# 附表一



展会名称 \_\_\_\_\_

参展单位 \_\_\_\_\_

展位号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手机 \_\_\_\_\_

联系传真 \_\_\_\_\_

公司联系地址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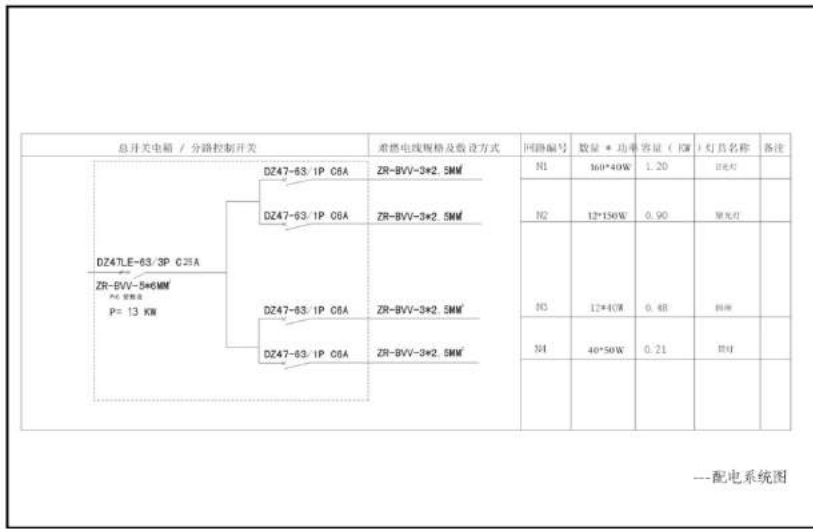
电子信箱 \_\_\_\_\_

本页报图名称 \_\_\_\_\_

本份图纸共 页 现为第 页

大会监理机构  
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联系传真  
联系人

# 附表一



展会名称 \_\_\_\_\_

参展单位 \_\_\_\_\_

展位号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手机 \_\_\_\_\_

联系传真 \_\_\_\_\_

公司联系地址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本页报图名称 \_\_\_\_\_

本份图纸共 页 现为第 页

大会监理机构  
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联系传真  
联系人

## 第四章 展馆管理规定

### 一、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所有参展商、承建商及工作人员等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琶洲展馆的有关消防安全规定。

(一)展馆内严禁吸烟。

(二)保持通道畅通，主通道宽度不得小于7米。疏散门要打开畅通，不得加锁。严禁在通道和楼（电）梯前布展和摆放展样品，违者责令其拆除。

(三)严禁乱接、乱拉电线和擅自安装电气设备（含照明灯、广告灯饰）。确需要安装者，事先务必向大会承建商申报，经大会审核批准，电工必须持证上岗。装搭材料必须是合格产品，如违反规定使用不合格产品所引起的事故和纠纷，由参展商负责。安装时应使用阻燃电线和遵守用电安全规程，经验收合格后方可供电使用。

(四)自行装修展场，搭建摊位、展台（架）、广告牌（架）等，事先必须向大会承建商申报，经批准后方可施工。装修材料应使用阻燃夹板或不燃材料，否则一律视为违章，并责令拆除。

(五)展馆天花及固定设施上不允许悬挂任何物品。展位与电箱的距离不少于80CM，在施工、装修、布展中不得阻挡、挪用、圈占、损坏消防栓等消防设施。

(六)在展馆内严禁使用电炉、电水壶、电熨斗、碘钨灯等电热器具及大功率灯具，展馆内严禁使用霓虹灯。

(七)严禁将有毒或危险品带入展场，包括：易燃液体、压缩气体和有危险、剧毒性的化工产品等，此类展样品只准用代用品。若施工、表演确系需要，事前必须报保卫部门审批，使用时派专人负责，以确保安全。

(八)在施工、表演时，严禁明火作业（电焊、气焊等）。

(九)参展样品的包装箱、杂物、纸屑和多余的展样品务必及时清理并运出展区，严禁将其存放在摊位内、柜台顶及展位的背面或者展位间的通道上。违者予以处罚并责令清理。

(十)任何参展样车油箱内的汽油存放量不得超过4公升，否则由此而引起的消防安全责任由参展商承担。所有参展样车必须在5月31日前提交《样车进馆申请书》，并遵照其上的相关规定要求，否则车辆不能进馆；具体事项联系韦英旭（86）20-22102850。

(十一)任何人员发现安全隐患时，请立即通知大会。遇有紧急情况，请保持冷静，服从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指挥，有序撤离。

### (十二) 责任

1、在布展、展出及撤展期间，参展商须承担及负责赔偿与其有关人士及购物引起的支出或赔偿要求，从而保障主办单位及场地负责人的利益；

2、在承办机构不能控制的情况下，由于任何条件限制，导致展台不能搭建、改建、拆卸或展览中心不能提供某项服务或规定与守则有任何更改，承办机构概不负责；

3、承办机构保留完全取消展览、取消部分展览或延期举行展览的权利。届时展位费将视具体情况作出安排。

### 二、用电安全管理规定

(一) 电力供应:大会提供基本展览馆照明。

(二) 标准电力供应为: 三相五线制, 380伏特/220伏特 (V) 50赫 (Hz), 最大负荷100安培, 如有更大电力需求,应事先提出申请。

(三) 摊位水电供应将于每日展览会结束后三十分钟关闭, 若需要二十四小时电力供应, 或延时断电,断水请尽早与大会承建商联系, 并需另付费用。

(四) 展览电气安装基本技术要求

1、电气设施安装必须符合国家电力行业的规范规程, 严格按照国家《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GB50054-95)》、《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 (JGJ 46-2005 J 405)》、《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02)》、《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 (GB50055

-94)》等规范,以及展馆方有关消防安全规定和本规定的具体要求实施,按经展馆方审核批准的方案图纸施工;总控制电箱必须使用金属材质电箱;

2、展馆低压供电系统采用三相五线制。电压等级 380V/220V, 50HZ。展区(展位)配电应采用三相五线制或单相三线制。如参展设备所要求的电压和频率与展馆等级不同,参展方或承建商应自带电源转换装置加以解决;

3、照明配电每一保护回路的用电设备(包括灯具、插座)数量不得超过 25 具,总容量小于 3KW 或 16A 电流;

4、三相非机械动力用电负荷大于或等于 20A 电流的,必须设空气断路器分级保护。单相负荷大于 16A 电流的,应采用三相电源配电,平均分配用电负荷,达到三相用电分布平衡;

5、展位必须自备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按规范配备安全可靠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30mA,动作时间小于 0.1S),安装在安全、明显、方便操作和检查的位置;

6、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的总开关保护整定值应低于或等于接入展馆固定电源箱开关保护整定值的 80%,确保展馆供电系统的安全运行。如展位开关保护整定值不能适配,参展方或施工承建商应自行调整用电,直至符合此要求;

7、选用的电气材料和设备设施应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和认证,符合广州市消防安全要求。电气材料必须配备充足的安全载流量。电线应使用 ZR-BVV(难燃双塑铜芯电线)、ZR-RVVB 护套线或 ZR-VV 电缆,禁止使用双绞线(花线)和铝芯电线。灯具整流器和触发器须选用消防部门检验合格产品;

8、普通照明类,机械动力类,变频设备、可控硅控制设备、舞台调光设备类,扩音设备类和 24 小时用电设备应按分类设立独立回路,严禁共用同一回路。重要的电气设备和重要场合、位置用电应安装一主一备双回路供电。

#### (五) 电气施工安全管理

1、现场从事用电施工人员应随身携带国家技监部门颁发的有效电工操作证,服从展馆方核查。展馆方禁止无电工有效操作证件的人员从事电气安装;

2、办理好用电手续,由展馆方提供临时施工用电。未办理进场施工手续和缴纳相关费用的,展馆方不予供电;

3、严格按照展馆方审核批准的方案、图纸进行电气施工,用电负荷控制在批准的总负荷量内。如现场确实需要增加电器及其他用电设备而超出申报负荷量的,应及时申报办理有关手续,并按规定交纳相关费用;

4、承建商必须自备施工配电箱(配置漏电保护开关);所有电气的安装应由持有有效证件的电工装接;施工使用的电动工具应经检验符合安全要求;施工临时电源线应采用带护套铜芯软线,中间不得有接驳头,必须配置保护开关;严禁将电源线直接插入电源插座内或挂在开关刀闸端用电,必须采用插头和紧固端口螺丝连接;

5、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的总开关及电源接入线(缆)应符合规范要求,参照用电总功率,选择用电电压、电流等级相符的开关和线材;根据展馆的供电系统配置和安全技术要求,各种用电的接电应服从展馆方指定的接引电源方式、路线和地点,且须在供配电设施的端子排上或专用取电插接器上取电,不允许随意接入展馆电箱和插座上;严禁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总开关保护整定值大于接入展馆固定配电设施电源开关保护整定值的 80%;

6、所有金属构架、设备设施金属外壳必须可靠接地(使用不小于 2.5mm<sup>2</sup> 多股软芯铜线)。电气线路敷设必须固定,不得随意敷设在展架、地面和通道上。电气线路穿越人行走道时必须有过桥板保护,通过地毯和暗敷设在装修物内的电线,中间不能有接口,必须用套管(金属管或难燃塑料管)保护,金属管做好接地体跨接。禁止利用天花和管道悬挂电线、照明装置和其他物件;

7、展位不得使用 500W 以上大功率灯具。使用发热量大的灯具(如石英灯、碘钨灯)必须加装防护罩。筒灯、石英灯必须有隔热垫防护。广告灯箱和灯柱内必须留有对流的散热孔。室外露天展位的电器和照明设备必须采用防水型,并有可靠的防雨、防潮、防风等安全措施;

8、所有安装的灯具与展样品等物品之间应保持 30cm 以上的距离。所有带热源设备设施安装应与展馆固定配电设施保持 3 米以上距离，不得面向固定配电设施排放热量；

9、展位布展不得遮挡展馆的照明、动力电箱（柜）、电话配线箱。必须保证留有不小于 60cm 的通道及足够的操作空间，以便安全检查及故障处理；

10、展位电气施工安装完成后，在正式供电前，参展方和承建商应做好配电系统的安全自查工作。展馆方电工与承建商电工共同检验确认合格无误后，才能合闸供电；

11、展览期间，参展方或承建商必须安排展位值班电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确保用电安全。在布展和展览期间（特别是闭馆前），每天应检查安装在展位内的灯具是否脱落，如发现灯具脱落应立即处理，避免损坏展样品，造成安全事故；

12、施工承建商应对其施工人员进行文明施工和安全教育，施工人员应在申报批准的期限和工作区域内施工，未经批准不得在非工作区域和时间施工。如违反本规定造成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施工承建商应负全责，并承担由此给展馆方和第三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13、任何参展方、承建商和个人未经展馆方批准或授权，无权操作展馆固定和配置的任何电气设施，不得私自连接使用，违者追究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 （六）用电故障应急处理

1、展位的故障处理由参展方或承建商负责。展览期间，展位用电发生故障时，展位值班电工应及时处理，排除故障，严禁带故障合电闸；

2、若展馆固定配电设施开关保护跳闸引致展位停电，展位值班电工应先自查电气设备和线路是否有故障并排除，同时立即通知展馆方电工到场处理，严禁未查明原因而擅自重新合闸送电。因擅自合闸而造成事故和经济损失的，将追究相关人员和单位的责任；

3、展览期间若展位出现用电故障，为保证展览用电安全，展馆方有权调整展览用电线路和负荷，参展方和承建商必须配合；

4、展馆方发现展位用电的安全隐患，通知展位值班电工到场处理，亦可采取如切断电源等强制措施以保证安全。如发现严重的安全隐患或违反规定的行为，为确保安全，展馆方有权在不通知的情况下停止供电。

（七）展位用电设备需要 24 小时供电的，应填写《展览 24 小时用电申报审批表》。24 小时用电设备应配置独立用电回路，配置合适可靠的保护开关，确保设备无故障隐患。参展方要安排电工 24 小时值班，确保展厅用电安全。

（八）机械动力用电和硅控舞台调光设备等特殊用电的配电线路如不允许（或不合适）安装 30mA 漏电保护器，参展商或承建商要通过主场承建商申请批准，并签署《拆除地井漏电保护开关装置申请》及《自愿放弃漏电保护装置承诺书》；在实施过程中，参展商或承建商要采取严格和充分的保护措施，确保供电系统和人身安全。

（九）计算机、精密仪器等设备应加装不间断电源加以保护，因供电中断造成计算机、精密仪器等设备数据丢失和损坏，展馆方不负责赔偿。

（十）不得使用大功率电热设备（如电水壶、电炉、电烫斗），如确需用电，必须向客户服务中心申请批准后方可使用。

（十一）参展方或承建商使用自带压缩机，在用电申报时必须说明。所有带入展馆的压缩机应遵守有关安全标准和规定，必须放置在展馆方指定的位置，以免影响展览环境和安全。

（十二）出现下列情况，参展方或承建商承担一切责任：

1、展位的设备和电气线路故障导致展馆电源开关保护动作断电而造成的损失；

2、不按规定、规范设计和安装的配电线路，在使用过程中出现供电故障所造成的损失；不按申报获批准的图纸施工、与申报审核不符的配电线路和负荷，在使用过程中出现供电故障所造成的损失；

3、无参展方或承建商电工值班，不能及时处理断电故障所造成的损失；

4、发现严重的安全隐患或违反规定行为，为确保安全，展馆方采取切断电源等强制措施所造成的损失；

5、未采取特别保护措施（如自备应急电源装置等）的重要的、昂贵的、有特殊要求的用电设施设备和展品遇断电所造成的损失；

6、其他因参展方或承建商的过失而导致的损失。

（十三）因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市电网停电，政府紧急状态等不可抗拒因素导致的损失，展馆方和参展方、承建商互相免责。

（十四）展览每天闭馆时段和展览闭幕撤展时，展馆方将对展位采取停电的安全措施，在此期间如要临时保留用电的，应提前向展馆现场服务点书面提出用电申请。

### 三、展位搭建与施工指引

（一）特装展位的施工人员要持证上岗（筹展证、撤展证、电工证等），严格按照展会相关要求按图施工，接受展馆方的监督管理，并佩戴安全帽进场施工。施工单位切勿乱建、乱拆展位，所有特装布展展位的设计与布展，其垂直正投影不得超出预留空地的范围。

（二）施工单位要安全文明施工，高空作业要做好防护措施，佩戴及系好安全帽及安全带，确保安全，避免跌落造成人员伤亡。请勿在现场使用切割机、电锯和电焊机，不得在现场刷、喷油漆；未经批准，请勿在展位以外的通道上搭建或跨吊各类装饰造型；所有装修框架必须牢固可靠，展样品的放置必须稳固，避免倒塌、掉落造成人员伤亡和财物损失；拆除特装展位时切勿野蛮拆卸。如因上述行为而造成人员财产损失，一切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

（三）特装展位的搭建，限高 4.5 米。用玻璃或木板材料封顶的一律安装悬挂式 6 公斤干粉灭火器，每 20 m<sup>2</sup>配置一个，20~30 m<sup>2</sup>配置两个，以此类推。用布质材料封顶的，布与布之间需留有 20 公分间隔，并按每 5 m<sup>2</sup>/公斤喷涂阻燃剂（尼龙布、网孔布按 8 m<sup>2</sup>/公斤）。如未按要求留有间隔使用布质材料封顶的，按照木板材料处理。

（四）所有装修材料均应采用不燃或难燃材料。请勿在展馆内使用草、竹、藤、纸、树皮、泡沫、芦苇、可燃塑料板（万通板）、可燃地毯、布料和木板等物品作装修用料。已经制定成品或半成品的构件，因特殊原因未使用难燃材料，在进场前应向客户服务中心保卫部申报，经批准后方可按每平方米涂 0.5 公斤防火漆进行处理。经展馆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安装。

（五）展位搭建涉及玻璃展具的，需遵循以下规定：

①展位装修的玻璃面积超过 1.5 m<sup>2</sup>或玻璃的安装高度超过 1.5m，需用钢化玻璃；

②玻璃安装在 1.5 m 以上位置的，不论面积大小一律使用钢化玻璃。每块玻璃安装必须压条、加码，并且不得用于承重支撑。

（六）特装展位密闭设置面积超过 60 m<sup>2</sup>（含 60 m<sup>2</sup>），需设置 2 个出口；每个特装展位内至少保留一个地坑电箱检查活动口。

（七）特装承建单位和参展单位对展位施工安全质量承担责任，如因展台坍塌、坠物、失火等原因造成现场人员生命及财产损失的，均由特装承建单位和参展单位承担赔偿责任，展馆方、组委会及主场承建商不承担任何损害赔偿及连带责任。

（八）使用露天场地的展览还需注意以下事项：

1、参展商露天用电的漏电保护开关（电箱）须离地 10-15CM，请勿露天裸露放置，注意防水。

2、如遇风灾、暴雨等自然灾害天气，组展方需通知参展商及早采取防护措施，并配合展馆方的有关安排。

（九）室外展棚由于没有喷淋保护，防火等级降低，如需铺设地毯，应使用阻燃地毯或进行防火处理（喷阻燃剂）。

（十）大型特装展位面积超过 100m<sup>2</sup>以上，如有电话安装需求，由该展位承建商按电话线路布放标准和使用位置敷设展位内部电话线路，终端设置 RJ11 接线盒，电话线路集中引至展位靠主通道背板的接线箱内，接线箱离地 30cm，并在箱内预留 1m 以上长度的线路，以便集中接入施工和维护。



#### 四、施工安全管理规范

##### 1. 高空作业要求

- (1) 禁止使用木质结构人字梯或简陋拼接型人字梯；
- (2) 上梯前必须对人字梯进行安全检查，保证工具安全可靠；
- (3) 展馆人字梯限高 2m，梯上只允许 1 人作业，且不可站在人字梯最顶端作业；
- (4) 上梯作业期间，梯下必须安排专人监护；
- (5) 施工人员不得利用人字梯进行移动；
- (6) 超过 2m 以上高度施工需用脚手架，且不超过 2 层；
- (7) 脚手架上最多容纳 2 人同时作业，施工时必须系上安全带（安全扣需扣在架上），

若脚手架底部带滑轮，需安排 1-2 人帮扶固定

- (8) 施工作业超过 2 层脚手架高度，施工时需用工程升降车；
- (9) 施工人员高空作业时禁止进行工具抛递传送。

2. 展馆内（包括办公室、大厅、会议室、展位、珠江散步道、仓库、走廊通道、天桥、楼（电）梯前室、卫生间、咖啡室等地）禁止动用明火，禁止吸烟。

##### 3. 手持电工工具操作要求

(1) 确认现场电源电压、频率与手持电动工具铭牌标识相符，手持电动工具启动后，先空载运行，检查并确认工具联动灵活无阻时再作业；

(2) 操作人员站在平稳处，保持身体平衡，使用电动工具期间，必须装设防溅型漏电保护器，并将漏电保护器安装在狭窄场所外面，工作时有专人监护；

(3) 在一般场所作业时，手持电动工具并装设额定动作电流小于 15mA，额定动作时间小于 0.1s 的漏电保护器，且操作人员必须戴绝缘手套进行作业；

(4) 手持电动工具电源线在地面拖行时，应采取防护措施，防止被碾压、绊倒人员；

(5) 作业时，加力应平稳，避免用力过猛，工件应固定牢固，防止作业过程中发生位移；

(6) 严禁提拉手持电动工具的电源线移动工具，或拔插头时猛拽电源线，防止电源线受损，绝缘层破裂；

(7) 作业过程中密切观察声响和工具温度变化，发现异常应立即停机进行检查；工具温度过高时，应暂停作业，待工具自然冷却后再继续作业；严禁用手触碰钻头、砂轮等部件，发现其有磨钝、变形、破损等情况时，应立即修整或更换，正常后再继续作业；

(8) 出现意外停机时，应立即关闭手持电动工具上的开关，防止工具突然运转造成伤害。

(9) 作业过程中暂时不使用手持电动工具时，应关闭工具开关，断开电源，防止意外触碰工具启动键，工具突然运转，导致人员受伤；

(10) 清理铁屑、木屑及其他杂物时，应使用专门工具或戴手套，防止割伤；接触发烫工件时，应使用专门工具或戴手套，防止烫伤；

(11) 严禁擅自拆卸工具的机械安全防护装置，严禁无安全防护装置作业。

##### 4. 安全帽佩戴要求

(1) 筹、撤期间所有进馆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

(2) 安全帽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安全帽（GB2811-2007）》、《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GJ80-2016）》等，有出厂合格证标签或安鉴认证，且在保质期内；

(3) 安全帽必须调整好松紧大小，系紧下颚带，防止脱落，避免发生人体坠落或二次击打时安全帽脱落。

##### 5. 施工人员要求

(1) 所有进馆作业施工人员必须佩戴施工证；

(2) 所有特种作业工作人员必须佩戴相关特种作业证件，如电工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等；

(3) 施工人员不得穿拖鞋、凉鞋等鞋子进馆作业，着装不得露肩赤膊；

(4) 施工人员酒后、带病或身体不适者，严禁进入施工现场；

(5) 施工期间应遵守展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进行文明施工，不得进行暴力、野蛮作业等行为；

(6) 施工人员作业期间需佩戴、穿着相应的防护道具或装备；

(7) 应在申报批准的期限和工作区域内施工，未经批准不得在非工作区域和时间施工，且必须服从展馆方现场管理，并自觉接受展馆方监督。

## 五、搭建安全管理规范

### 1. 施工单位要安全文明施工。

(1) 高空作业要做好防护措施，佩戴及系好安全帽及安全带，确保安全，避免跌落造成人员伤亡。如人字梯使用、手脚架使用、高空作业车辆使用等相关工具设施。

(2) 禁止在展馆现场明火作业，如切割机、电锯和电焊；禁止在现场刷、喷油漆造成空气污染。

(3) 未经批准，不得在展位以外的通道上搭建或跨吊各类装饰造型，影响车辆行驶和阻碍消防通道。

(4) 所有装修框架必须牢固可靠，展样品的放置必须稳固，避免倒塌、掉落造成人员伤亡和财物损失。

(5) 拆除特装展位时切勿野蛮拆卸，如强行推到、破坏展板等行为。

## 布展相关手续办理及注意事项一览表

展位	申报项目	申报时间	缴费时间	地点	备注
标准展位	网络、电源插座、楣板修改及后加展具等	5月31日前	6月11日前	1、申报地点：组委会办公室 2、缴费方式：汇款或转帐（账号见下）	(填写附表 2、3、4、12)
	委托设计、制作展板	5月31日前	按委托协议	监理单位	联系人： 黄梓男 020-22102850
特装展位	报图	5月31日前		组委会办公室	特装图纸可以邮寄申报，大会不接受传真图纸报图。(填写附表 5、6、7、8、9、12)
	用电申报	5月31日前	6月11日前	1、申报地点：组委会办公室 2、缴费方式：汇款或转帐（账号见下）	现场申报加收 <b>30%</b> 加急费,用电申报与现场安装不符合,须加收电费。(填写附表 10、11)
	特装管理费	5月31日及前报图			特装管理费 <b>28</b> 元/M <sup>2</sup>
		5月31日后报图			特装管理费 <b>35</b> 元/M <sup>2</sup>
	展位垃圾清洁押金	5月31日前			垃圾清洁押金： <100M <sup>2</sup> ，20000 元 ≥100M <sup>2</sup> ，30000 元
	电箱押金	5月31日前			电箱押金 500 元/个
	延时服务费（加班费）	6月18-20、23日16点前	6月18-20、23日16点前	琶洲展馆 B 区珠江散步道大会服务处	20 元/M <sup>2</sup> /3 小时
	特装展位车辆进场时间			6月18-20日	9:00-17:00
	特装展位布展时间			6月18-20日	9:00-17:00
	特装展位撤展时间			6月23日	16:00-20:00
证件办理	参展证	6月18-20日		琶洲展馆 B 区珠江散步道大会服务处	凭展位相关费用收款凭据及展位确认书办理。
	布（撤）展车证及施工证	6月18-20日			凭特装展位相关缴费凭据办理。证件工本费： 布(撤)展证: 20 元/个 布(撤)展车证: 50 元/个
<b>特别注意事项:</b> 1、需要车辆进入展馆卸货的,有关车证请联系主场承建商: 韦英旭 020-22102850; 2、展馆食品卫生安全规定,所有外带食物一律不允许进入展馆; 3、参展商只能在其展位内派发传单,不得在展馆过道上进行派发; 4、参展商不得在过道上敲锣打鼓,不得在展馆内举牌巡游; 5、为营造良好的交易环境,各展位音量必须控制在 70 分贝内。					

汇款或转帐帐号:

户名: 广州市会展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广州新宝利大厦支行银行帐号: 682161412610

## 展馆现场服务点

	服务	地点	服务详情/负责部门
组委会现场服务	大会服务处	B区珠江散步道 11-2 柜台	展商现场服务
	会刊销售处	B区珠江散步道 11-2 柜台	会刊销售
	主场承建商	B区珠江散步道 13-1 柜台	特装进场手续、用电申报、展具租用等
	微互动服务处	B区珠江散步道 11-1 柜台	微信签到及礼品派发
	论坛嘉宾签到处	9.2 馆主会场门口/8 号会议室门口	论坛嘉宾签到办证
	法律咨询/调解中心	B区珠江散步道 12-1 柜台	法律服务
展馆现场服务	医疗服务点	B区珠江散步道 9-4 柜台	应急医疗救护
	展馆客服中心现场服务点	B区珠江散步道 10-1 柜台、10-2 柜台	客服热线：4000-888-999
	大会安保	派出所：A区A层展馆	报警电话：020-89065497
		保卫联络点：各展馆入口馆长台（靠珠江散步道的入口）	展馆秩序维护、领用电脑锁
	商务中心	B区珠江散步道 9-3 柜台	提供传真、复印、互联网、印刷及售卖电话卡等服务
	餐饮	麦当劳餐厅：B区二层 12.2 馆旁	饮品、食物、小吃
		快餐：B区A层	
	银行	中国银行：B区珠江散步道 9.2 号馆对面	中国银行及建设银行
		建设银行：B区珠江散步道 9-1 柜台	
	邮局	B区珠江散步道 13-2 号柜台	国内外快递、邮件，包裹送递
展馆仓储点	5号馆负一层		

温馨提示：服务点信息仅供参考。